

# 廖月铭：“向日葵姐姐”给人温暖和希望



2022年9月，廖月铭指导“模拟法庭”活动。

□本报记者 何海燕

廖月铭豁达幽默、充满爱心，脸上总是带着微笑，像向日葵一般给人温暖和希望。廖月铭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博乐市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，“向日葵姐姐”工作室负责人。2020年以来，她先后被最高人民法院评为“法治进校园”全国巡讲活动表现突出个人，被中央政法委、中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等五部门授予“全国青少年普法教育优秀辅导员”称号。

## “对症下药”修复亲子关系

“廖检察官，能给我们再上一堂法治课吗？”近日，博乐市某小学校长向廖月铭发出邀请。给孩子们及他们的父母上法治课，是廖月铭最日常的工作之一。

2018年，博乐市检察院成立“向日葵姐姐”工作室。5年间，廖月铭带领工作室成员进机关、入学校、进社区、下村队，全方位宣传未成年人保护与犯罪预防的法律知识，每年组织线上和线下法治课30余场次，累计覆盖10万余人次。2020年，博乐市检察院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评为“法治进校园”全国巡讲活动表现突出单位，她的法治课也连续几年被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检察院评为“精品法治课”。

家庭教育促进法施行后，廖月铭先后依法对6个家庭的亲子关系进行家庭教育指导，睿睿(化名)家就是其中之一。

睿睿是一名高中生，因患上抑郁症而苦闷，常常大哭大闹。学校放假了，睿睿想让妈妈来接她回家，但是妈妈无论如何也不同意去学校接她。

廖月铭接到线索后，和学校老师一起来到睿睿家。睿睿妈妈声泪俱下，讲述了自己与孩子之间的隔阂。她对睿睿的心理健康和亲子关系做出了各种努力，却仍无法收获一个正常的女儿。她倍感无助，慢慢也灰心了……

“你的孩子，要的可能不是道理，而是没有任何理由的爱与支持！你不要担心，我们会帮助你们。”廖月铭轻轻地拍着睿睿妈妈的背对她说话。最终，廖月铭陪着睿睿妈妈一起来到学校。

廖月铭第一次见到睿睿时，怎么也无法将老师和妈妈描述的那个有点歇斯底里的孩子，和眼前这个柔弱、安静甚至有点胆怯的小姑娘联系在一起。廖月铭拉着睿睿的手和她聊天，看着她和妈妈一起回了家。

在廖月铭看来，解开睿睿的心结，必须“对症下药”。经过她反复协调，睿

睿去了乌鲁木齐市的一家大医院进行检查。医生说睿睿没有明显的抑郁症状，这个结果让廖月铭松了一口气。此后，每周廖月铭都会对睿睿进行家访，和睿睿妈妈谈心。睿睿妈妈也不再较真，学会了寻找属于自己的乐趣。廖月铭还经常邀请睿睿到“向日葵姐姐”工作室，对她进行心理疏导。睿睿也从心底里接受了廖月铭，经常会主动问：“姐姐，您有时间吗？我想去找您。”在廖月铭和工作室成员的不断努力下，睿睿和妈妈终于和好了。

## 为了每一个家庭的幸福

未成年人小刘在上中专的时候，因为在某游戏App上玩游戏，半年多就输了一万多块钱。后来，他为找“来钱渠道”而走上了歧路。

小刘将该游戏App生成二维码后，在微信朋友圈中发送带有该二维码的宣传广告，他人可通过扫描二维码下载该游戏App并注册账户，成为他的下线。7个月的时间里，小刘在微信朋友圈内宣传18次，发展一级玩家43人、二级玩家6人，平台共计返利5万多元。

案件被移送博乐市检察院审查起诉，廖月铭是本案的办案检察官。廖月铭至今还记得初见小刘时的情形，他个子高高的，有点害怕，“姐姐，我真不知道这是犯法的，知道我也不敢做啊！”

在调查走访中，廖月铭了解到小刘平时是个老实的孩子，他是在学校和同学一起玩的时候，参与了网络赌博活动。也正因为这件事，小刘休学了。

为更好地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，深化对涉罪未成年人的教育感化挽救工作，该院拟对小刘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，并专门召开了听证会。听证会上，廖月铭对案情进行了介绍，听证员们一致同意检察机关的决定。

之后，在一年考验期里，小刘经常去社区做志愿者，帮忙维持会场秩序、打扫公共卫生等。每周和廖月铭通过视频见面时，小刘总会滔滔不绝地讲他最近的经历和感受。

考验期满，在不起诉公开宣告会上，小刘向廖月铭承诺要重回校园，以后再也不做违法犯法的事情了。

近三年来，廖月铭先后办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23人，不起诉14人，附条件不起诉5人，对监护人履行职责不到位的情况制发督促监护令14份。“孩子的成长关系到每一个家庭的幸福。我们必须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

则，教育感化挽救每一个涉罪未成年人。”廖月铭说。

## “你是我遇到过的最好的人”

一天凌晨2点，廖月铭的手机突然响了。接完电话，廖月铭告诉丈夫，她要赶去公安局介入一起侵害未成年人案件。临走前，廖月铭又为熟睡中的两个孩子掖了掖被角。

在博乐市检察院一站式询问救助中心，小梅(化名，12岁)回忆了案发经过。小梅说，她听到敲门声，以为是外卖小哥，就去开门，没想到突然闯进来一个人，这个人正是两年前前侵害她而且还拍了视频的那个人。小梅害怕极了，她大声呼救，被折返的外卖小哥救下……

廖月铭注意到，小梅的手在轻轻颤抖，她赶忙靠近孩子，握住她的手，轻声细语地安慰。

深夜的案件讨论会上，廖月铭分析：犯罪嫌疑人时隔两年再次找小梅，说明他对所做的事情非常在意，完全销毁当初所拍视频的可能性不高，要以搜查犯罪嫌疑人的外围证据，如电子产品U盘、网盘为突破口。在廖月铭的指导下，侦查人员从犯罪嫌疑人的手机网盘里找到了小梅所说的视频，还发现了另一个女孩被侵害的视频。

检察机关以强奸罪提起公诉后，被告人拒不认罪，律师也作无罪辩护。法庭上，廖月铭抽丝剥茧，针对起诉的犯罪事实一一出示证据。终于，被告人低下了头，法院判处其有期徒刑十二年。

廖月铭告诉记者，检察机关既要保护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各类刑事犯罪做到“零容忍”，又要注重保护被侵害的未成年人，切实帮助未成年被害人解决困难，为其点燃希望的光。

中学生莓莓(化名)被父亲侵害后，怕别人议论她，一直不敢去学校。在案件调查中，廖月铭了解到莓莓在学业成绩好，日常表现也不错，便坚持不懈地对她做工作，耐心劝导。后来，莓莓同意重新去上学了，但她给廖月铭出了个难题：她想离开博乐市，去离家300公里的某学校上学。廖月铭不忍拒绝，与相关部门反复沟通，终于使莓莓得偿所愿。

案发后，莓莓家就靠母亲一人挣钱，抚养她和弟弟，生活很拮据。为此，廖月铭又帮她争取到了5万元司法救助金。莓莓悄悄地告诉廖月铭：“姐姐，你是我遇到过的最好的人！”据记者了解，最近三年，廖月铭先后帮助5起案件中的未成年被害人争取到20余万元司法救助金。

1820元的救助补贴。

小宇跟着爷爷奶奶住进了新租的房屋。但是，因联络不畅，姥姥姥爷无法及时得知小宇的近况，担心不已，并向检察官求助。检察官也察觉到，突如其来的家庭变故使得两老人产生了矛盾，所以，不仅要为小宇解决生活上的困难，更要为两老人解开心结。

检察官多次对两老人开展亲情调解，主动带小宇姥姥前往小宇所在学校，了解孩子的学习情况。经过检察官耐心调解，两老人都放下了心结，愿意共同为小宇创造和谱温暖的家庭环境。

考虑到小宇的实际家庭情况，华容区检察院秉持“一次救助、长期关怀”的工作理念，将联合相关部门持续为小宇的爷爷奶奶开展家庭教育指导，共同呵护小宇健康成长。

# 监护人怎能私自处置孩子的财产



□本报记者 维呈端  
通讯员 苏方娟 房琦

“检察官阿姨，我收到法院的判决书了！我一定会好好生活下去，让爸爸妈妈安心！”近日，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检察院办案检察官侯淑云接到了小玲(化名)的来电。至此，该院对小玲连续三年的关心和帮助终于有了结果。

## 女孩一夜成为孤儿

2020年5月的一天，侯淑云注意到江宁警方发布的一则案情通报。一对中年夫妇在家中被害，犯罪嫌疑人殷某已被抓获。多年做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敏感性，让侯淑云意识到这对夫妇可能留有未成年子女。侯淑云立即联系相关派出所了解案件情况，确认被害人夫妇留有一个15岁的女孩小玲，正在读书。

父母同时被害，女孩成为孤儿，她此时该是多么害怕和无助？作为一名母亲，侯淑云格外牵挂小玲。当晚，她就向办案民警了解女孩被安置和亲属监护等情况。同时，她与区民政、妇联等部门沟通，反馈了孤儿保障线索，并为女孩安排心理咨询师。由于当晚女孩希望祖母陪伴自己，第二天一早，侯淑云才与心理老师上门看望她。

2020年9月，殷某故意杀人一案由南京市检察院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

提起公诉。刑事案件办理期间，南京市、江宁区两级检察机关未检部门指派检察官成立工作专班，与小玲及其班主任老师保持沟通，了解她的生活及学习情况，并依法帮助她申请了司法救助金，保障其日常生活和学习。

## 遗产被监护人侵占

根据小玲的意愿，其舅舅陈某成为了她的监护人。完成了法律程序后，相关补助和救助金都发放给了陈某。然而，江宁区检察院在对小玲的生活状况进行回访时发现，小玲并不知道自己享有民政部门发放的每月2200元的孤儿救助金，只说自己需要用钱时会向陈某要一些，对于父母留下的遗产她更是不知情，均由陈某在打理。

为了保障小玲的合法权益，检察官试图联系陈某，进一步核实遗产处置情况，却始终联系不上。据了解，陈某自2021年起就在河南做生意，没有回南京，这让检察官心中的疑问越来越大。经向房产部门、民政部门及小玲所在社区等多方调查证实，小玲父母曾以小玲的名义购买一套房产，但该房产已于2020年12月由陈某过户给其前妻汤某。

陈某为什么要把孩子名下的财产处置了呢？检察官进一步调查得知，汤某先后于2021年2月、4月将该房产进行了两次抵押，借款共103万元，而所得款项既未用于小玲的生活，也未告知小玲。

根据调查情况，检察官认为陈某已经涉嫌在履行监护职责期间，

利用小玲的年幼无知，不法侵占其合法财产，严重损害了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。

## 支持起诉追回遗产

为了帮助小玲挽回财产损失，市区两级检察机关迅速制定救助方案。江宁区检察院先后联系区司法局、民政局等相关职能部门，共同帮助小玲追回财产。同时，江宁区检察院督促区民政局将救助金发放至小玲自己名下，避免其财产继续受损。根据小玲希望其祖母履行监护职责的意愿，该院联系区公证局上门核查并准备公证，但因其祖母患癌症，身体虚弱且需长期治疗，而不得不放弃。

没有更合适的监护人人选，小玲又一次陷入困境。在帮助小玲申请到法律援助律师后，一支由检察官、律师等多方组成的“智囊团”不懈地为小玲寻找“最优解”。经过多方讨论，最终确定待小玲成年后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，市区两级检察院协助小玲及法律援助律师收集整理相关证据、明确诉讼事由、制作法律文书。

2022年9月，小玲成年了。她立即向江宁区法院提起诉讼，要求确认陈某与汤某签订的房屋买卖合同以及相关借款合同无效，并申请江宁区检察院支持起诉。同年10月，江宁区检察院决定支持起诉，向区法院送达了支持起诉书。经开庭审理，2023年2月，江宁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，要求陈某和汤某共同返还房屋价值130万元。汤某不服，提起上诉。目前，法院正在二审中。

# 这里有支“仰阿莎”双语普法队



普法现场。

“阿妈、乖娃娃，我们是县检察院‘仰阿莎’法治宣传队员。这次，给你们带来了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宣传资料，我来念给你听嘛……”近日，贵州省剑河县检察院“仰阿莎”苗汉双语法治宣传队来到该县革东镇屯州

村，向当地群众宣传未成年人保护的相关知识。

剑河县是苗族女神“仰阿莎”的故乡，少数民族占该县人口的96%以上。2022年3月，剑河县检察院成立了“仰阿莎”苗汉双语法治宣传队，以青少年

及其家长为主要对象，深入苗乡侗寨、学校、社区等开展法治宣讲。

“宣传队员都是有多年办案经验，精通苗族、侗族语言的女检察官。”法治宣传队队长彭杨说。

为逐步扩大宣传队伍，剑河县检察院还聘请了“编外队员”小吴。小吴曾因受到他人伤害而辍学，后在该院未检检察官的帮助下重返校园。“我想像检察官一样帮助别人。”2023年2月13日，在接过该院的聘书后，小吴激动地说。当天晚上，小吴就随着宣传队来到剑河县第四中学现身说法，结合自己的亲身经历，勉励学生们用知识改变命运。

一年来，宣传队进校园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共30余次，根据不同的宣传主题制定不同的宣传方案，并开设“女生专场”和“男生专场”有针对性地普法。“如今，很多学校和单位都直接向宣传队约课，希望我们能针对不同人群制定专门的课程，提供‘订单式’法治大餐。”剑河县检察院政治部主任王梅春说。(本报通讯员林建安 张兴来)

# 照亮6岁孩童成长之路

□本报记者 戴小巍  
通讯员 牛津 王云凤

近日，湖北省鄂州市华容区检察院检察官对小宇(化名)进行跟踪回访时，小宇的姥姥承诺将把5.9万元司法救助金全部用在小宇身上。

2022年6月，华容区检察院检察官在办理一起丈夫杀害妻子的刑事案件时注意到，被害人的孩子小宇年仅6岁，因为母亲被害身亡、父亲可能入狱而即将成为“事实孤儿”。

检察官立即到小宇家及其所在村委会走访，发现案发后小宇暂时与姥姥姥爷住在一起，但老人都已经70多岁了，姥爷还患有多种疾病需长期服药。检察官认为小宇的状况符合司法救助条件，便向老人说明了司法救助等相关政策，指导其准备相关材料，帮助他们提出司法救助申请。

2022年8月，为尽快帮助小宇走出生活困境，检察官多次前往小宇姥姥姥爷家、爷爷奶奶家及两家所在村委会了解情况，开辟司法救助绿色通道，仅用一周时间便将司法救助案件顺利立案。

如果仅有华容区检察院单独救助，那只能为小宇申请到3.5万元的救助金，难以解决小宇当前的生活困难。为加大救助力度，该院将小宇的实际情况向上级检察机关汇报。最终，在湖北省、鄂州市检察院的大力支持下，小宇申请到了司法救助金5.9万元。

为方便上学，小宇搬到了爷爷奶奶家。爷爷专门在小宇即将入学的学校附近租了一间房，也因此增加了房租支出。检察官及时将这一情况反馈给村委会和民政部门。经相关部门核实情况，该院又帮小宇申请到了每月



# 筑牢自我保护“防火墙”

为进一步提高青少年防性侵意识，筑牢青少年自我保护“防火墙”，近日，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检察院未检部门检察官、法治教育讲师团讲师张丽丽来到奉化一所实验学校，为该校五年级、六年级的500余名女学生进行防性侵法治专题讲座。

张丽丽紧紧围绕性侵是什么、为什么要预防、什么情况下容易发生、遇到侵害怎么办等内容，深入浅出地进行了法治宣讲。同时，她通过案例讲解、视频播放、互动问答等多种方式，引导孩子们积极思考，学会分辨和防范性侵害，让防性侵知识入脑入心。她还告诫孩子们，在日常生活中要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和自救能力，要学会拒绝、主动远离危险。(本报通讯员林杰荣)